

上杭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总结上杭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通过上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s://www.shanghang.gov.cn/bm/mzj/xxgk/ndbg/>）。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上杭县民政局综合股联系。联系地址：上杭县临城镇城东社区长岭下，邮编：364200；联系电话：0597-3842003；传真：0597-3849166。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认真落实国家及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及时、准确、主动向社会公开发布我县民政领域重点事项和社会关切的政策文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5 年，我局制作政府信息 76 件，其中主动公开信息 14 件、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 27 件、不予公开信息 35 件；公开

养老服务信息 21 件、社会救助和福利信息 75 件、财政信息 5 件、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信息 5 件、其他综合信息 6 件。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畅通申请渠道，通过门户网站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栏目、信函等方式接收申请，规范答复申请公开事项。2025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申请公开信息数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按照主动公开目录动态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2025 年，我局未出现因保密审查工作落实不到位造成失密泄密情况以及因政务信息发布引发的负面舆情。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持续推进局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融合发展，合理设置门户网站公开栏目，充分利用“上杭民政”微信公众号发布政府信息，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和影响力。2025 年，我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30 件、“上杭民政”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193 件。

（五）监督保障方面。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定期对照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对门户网站信息发布规范性、时效性等开展自查，及时整改存在问题；严格审核拟公开政府信息，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合法性和安全性。2025 年，我局未出现工作人员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被追责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律师事务所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 费通知要求缴纳费 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判断不够准确，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不够全面；**二是**互动知识库内容不够丰富。

下一步，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加强学习培训，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政策法规，准确把握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二是**围绕高频政策咨询事项，不断丰富局门户网站互动知识库内容，为公众提供更便捷、有效的民政政策解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